

我們都是基督的新婦

日期：2021年2月14日

經文：以賽亞書五十四：7-10

啟示錄十九：6-8

楊惇皓教師

【前言】

今天是大年初三，先祝福大家主恩滿溢、新春蒙福。

昨天是回娘家的日子，在我們的文化中，所有嫁出去的女兒基本上都會在今天回娘家與家人團聚，今天也剛好是西洋的情人節，這讓我們想到我們在基督裡的身分，我們都是基督的情人、新娘，或合和本翻譯的年代翻譯成新婦，就是被他迎娶進門的對象。

在人與人之間合乎真理的婚姻觀應該是一男一女的配對，然而論到我們跟神的關係時，則是神將我們都視為新娘，不管你是男人或女人，只要是人，我們在基督信仰中的身分都是新婦，也就是我們每個人都應該被基督的愛深深的吸引，跟基督有親密的關係，很多聖經中的男性就像亞伯拉罕、摩西、大衛、使徒約翰等，也都跟神有很親密的關係。

因此在座的男生不用覺得驚扭，這是神看待我們的身分，待會我們會來看一些經文，幫助我們確認這件事。而當我們大家都確認了這個身分，我們就會更容易明白自己該如何扮演好這個角色。我想對於在座已婚的姊妹而言，你們只是需要明白，除了你是丈夫的新娘，也是基督的新娘。而對沒有結婚的姊妹或所有的弟兄而言，我們就要學習甚麼叫做成為別人的新娘，而且是成為基督的新婦這個身分。

【本論】

一、神揀選我們因為神愛我們

其實在整本聖經中都向我們透露出，當我們成為神的選民，我們不僅成為神的兒女，神甚至用一種我們難以理解跟想像的關係再看待我們跟他之間的關係，那就是婚姻關係，也就是我們是基督的新娘的概念，我想這個概念我們一班很少去強調，但事實上這樣的關係卻充斥在整本聖經當中。因此在這個新年及情人節的日子裡，我要帶著大家來看一下聖經中的幾處經文，會從舊約到新約，透過這些經文讓我們更明確的領受我們跟神之間這如同新郎與新娘的關係，由於經文有點多，因此我會快速的帶過，你們不用記，但可以知道一下經文大概是從哪幾卷書裡面出來，請大家專心跟著喔！

1. 創世紀第二章 24-25

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

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羞恥。

這段經文前面講到神創造人之後，他馬上又造了夏娃，並且一開始就將他們的關係定義為一夫一妻的婚姻關係，若單看創世紀彷彿只是單一事件，但若從整本聖經的脈絡來看，這樣的安排則強烈的帶出神要透過第一個人倫關係去啟示神與人的關係也如同婚姻關係一樣。

2. 雅歌一章 15-17

15.我的佳偶，你甚美麗，你甚美麗！你的眼好像鴿子眼。

16.我的良人哪，你甚美麗可愛！我們以青草為床榻，

17.以香柏樹為房屋的棟梁，以松樹為椽子。

看似在描述人與人之間最親密的關係，但實則也在透過情人的關係來比喻神深愛著人們的親密關係之啟示與意義。雅歌書很明顯的讓我們看見上帝是充滿愛的良人，等候新婦甘心樂意來回應祂的愛。

接著進到一系列的先知書，這樣的信息更是強烈而明顯。

3. 以賽亞書五十四章 5-6 節

5. 因為造你的是你的丈夫；萬軍之耶和華是他的名。救贖你的是以色列的聖者；他必稱為全地之神。

6. 耶和華召你，如召被離棄心中憂傷的妻，就是幼年所娶被棄的妻。這是你神所說的。

上帝表明他不僅創造我們，還稱我們為妻子，他自己則是以色列民的丈夫。神願意用堅固不變的愛來愛以色列百姓。

4. 以賽亞書六十二章 3-5 節

3. 你在耶和華的手中要作為華冠，在你神的掌上必作為冕旒。
4. 你必不再稱為撇棄的；你的地也不再稱為荒涼的。你卻要稱為我所喜悅的；你的地也必稱為有夫之婦。因為耶和華喜悅你，你的地也必歸他。
5. 少年人怎樣娶處女，你的眾民也要照樣娶你；新郎怎樣喜悅新婦，你的神也要照樣喜悅你。

這裡上帝同樣將祂與子民的關係視為夫妻一般。

5. 耶利米書三章

9. 因以色列輕忽了他的淫亂，和石頭木頭行淫，地就被玷污了。
14. 耶和華說：背道的兒女啊，回來吧！因為我作你們的丈夫，並且我必將你們從一城取一人，從一族取兩人，帶到錫安。
20. 以色列家，你們向我行詭詐，真像妻子行詭詐離開他丈夫一樣。這是耶和華說的。

上帝稱自己是以色列的丈夫，以色列是祂的妻子。上帝時刻等候以色列回頭，不斷地呼喚他們，然而，以色列仍不忠於丈夫，背離了上帝。上帝仍然接納以色列，顯明祂是充滿豐富之愛的丈夫。

6. 以西結書十六章（論耶路撒冷）

4. 論到你出世的景況，在你初生的日子沒有為你斷臍帶，也沒有用水洗你，使你潔淨，絲毫沒有撒鹽在你身上，也沒有用布裹你。
5. 誰的眼也不可憐你，為你做一件這樣的事憐恤你；但你初生的日子扔在田野，是因你被厭惡。
6. 我從你旁邊經過，見你滾在血中，就對你說：你雖在血中，仍可存活；你雖在血中，仍可存活。
7. 我使你生長好像田間所長的，你就漸漸長大，以致極其俊美，兩乳成形，頭髮長成，你卻仍然赤身露體。
8. 我從你旁邊經過，看見你的時候正動愛情，便用衣襟搭在你身上，遮蓋你的赤體；又向你起誓，與你結盟，你就歸於我。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14. 你美貌的名聲傳在列邦中，你十分美貌，是因我加在你身上的威榮。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15. 只是你仗著自己的美貌，又因你的名聲就行邪淫。你縱情淫亂，使過路的任意而行。
16. 你用衣服為自己在高處結彩，在其上行邪淫。這樣的事將來必沒有，也必不再行了。
17. 你又將我所給你那華美的金銀、寶器為自己製造人像，與他行邪淫；

7. 何西阿書二章 16-20 節

18. 當那日，我必為我的民，與田野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並地上的昆蟲立約；又必在國中折斷弓刀，止息爭戰，使他們安然躺臥。
19. 我必聘你永遠歸我為妻，以仁義、公平、慈愛、憐憫聘你歸我；
20. 也以誠實聘你歸我，你就必認識我一耶和華。

提到上帝聘以色列為祂的妻子，祂非常愛以色列，然而，以色列因為與牛犢、偶像親嘴而招致滅亡。上帝渴望以色列回到公義的路上，不斷地以忍耐、憐憫與愛得回她的心。

新約延續了舊約這樣的神學觀，不但聚焦於耶穌與教會的關係，更提到末日耶穌再臨的景況。

8. 馬太福音九章 14-15 節

14. 那時，約翰的門徒來見耶穌，說：我們和法利賽人常常禁食，你的門徒倒不禁食，這是為什麼呢？
15. 耶穌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哀慟呢？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時候他們就要禁食。

耶穌將自己比喻為新郎，祂是為新娘而來，以永遠的愛來愛她。

9. 馬太福音二十五章 1-13 節，耶穌在十個童女的比喻中同樣稱自己為新郎要來迎娶，提醒信徒要做醒預備好自己！

10. 約翰福音三章 28-30 節

27. 約翰說：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什麼。
28. 我曾說：我不是基督，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你們自己可以給我作見證。

29. 娶新婦的就是新郎；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故此，我這喜樂滿足了。

30. 他必興旺，我必衰微。

施洗約翰將基督比喻為新郎、信徒比喻為新婦，將自己比喻為新郎的朋友。

11. 哥林多後書十一章 2-3 節

2. 我為你們起的憤恨，原是神那樣的憤恨。因為我曾把你們許配一個丈夫，要把你們如同貞潔的童女，獻給基督。

3. 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

保羅看自己是屬靈的父親，將其所帶領歸主的兒女許配給基督。因此，信徒當持守向基督的單純清潔，才不致像夏娃一樣被誘惑而敗壞了。

12. 以弗所書五章 25-26, 31-32 節

25. 你們作丈夫的，要愛你們的妻子，正如基督愛教會，為教會捨己。

26. 要用水藉著道把教會洗淨，成為聖潔，

31. 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二人成為一體。

32. 這是極大的奧祕，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

保羅以婚姻關係來比擬基督的愛，以弗所書五章 31 節也引用前面一開始創世記二章 24 節所說的夫妻二人成為一體的經文來前後呼應，並且很明確的說，當初在創世紀時所說的經文也是指著基督和教會的關係。

最後一段經文在最後一卷書啟示錄。

13. 啟示錄十九章 6-8 節

6. 我聽見好像群眾的聲音，眾水的聲音，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為主—我們的神、全能者作王了。

7.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

8. 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

看到末日是羔羊的婚禮。羔羊的新娘早已預備好自己，穿著耀眼潔白細麻布做的衣服，整個篇章充滿了哈利路亞的讚美聲，凡進入羔羊婚筵的人都是有福的，那是喜樂洋溢、歡欣雀躍的日子。

從前面這十幾段經文，從舊約到新約，從創世紀到啟示錄，都在向我們啟示神自己把我們視為他的新婦，因此他揀選我們，並且用他所能知道最親密以及盟約程度最深的婚姻制度來比喻他與我們的關係，不僅是個比喻，也同樣是神真的如此認定。我們都是基督的新婦！

而這幾段經文主要呈現三個重點：

神主動愛我們、揀選我們成為他的新婦

神對我們的期待是靠著恩典活出聖潔、穿上光明潔白的衣服（聖徒所行的義）神雖然因我們不愛他而發怒暫時離棄我們，但卻保證會以永遠的愛來愛我們。

賽五十四 7-10

7. 我離棄你不過片時，卻要施大恩將你收回。
8. 我的怒氣漲溢，頃刻之間向你掩面，卻要以永遠的慈愛憐恤你。這是耶和華—你的救贖主說的。
9. 這事在我好像挪亞的洪水。我怎樣起誓不再使挪亞的洪水漫過遍地，我也照樣起誓不再向你發怒，也不斥責你。
10. 大山可以挪開，小山可以遷移；但我的慈愛必不離開你；我平安的約也不遷移。這是憐恤你的耶和華說的。

感謝主，成為基督的新婦真是美好，希望在今天的經文中我們可以很清楚的知道神對我們的愛，神要來迎娶我們，神要我們成為聖潔，並且在成為聖潔的過程中不是靠著自己成為聖潔，而是靠著恩典而成為聖潔，這是非常重要的。人是無法不靠著耶穌而成為聖潔的！

二、我們回應神因為我們愛神

從前面的信息我們可以看見，愛成為一切問題的答案與基礎。如果我們無法體會神對我們的愛，我們只會把神當成鴨霸獨裁的暴君，因為他揀選我們，我們根本沒得選，而且還說要我們成為他的妻子，我們根本沒得選，這跟皇帝時代直接在民間選妃不就很類似，皇帝看上哪個漂亮的良家婦女就直接叫進宮中，這不是暴君不然是甚麼！

但感謝神，我們的神把我們選進宮中並不是出於對我們的佔有慾，反而是為著我們生命更美麗成熟蒙恩的角度把我們選入宮中，因此不是出於自私，更是出於成長與成全。也因此「愛」成為一切問題的答案與基礎。

同樣的，經歷了這樣的愛，我們怎麼在這個過程中來回應神對我們的厚恩呢？那就是我們同樣用情人的愛來愛祂。

在與神的關係中有許多面向，我們是他的兒女、是他的僕人，而今天講的是夫妻關係，因此我們反思自己現在的生命中有沒有用炙熱的愛情來愛我們的基督呢？

因此，我們不能只是信神，因為如果只有要求我們信，那是很硬梆梆的理性層次，不會讓人感受到愛的部分，而比較理性的人也往往會用夠不夠相信來成為信心與敬虔的標準來要求自己與要求別人，成為評斷的標準，容易有走向律法主義的可能與盲點。

但若知道我們是愛神，不只是信神，則是更高層次的信心，而且幫助我們從關係面來看待我們與神的關係，因此我們不是出於懼怕而信神或被迫遵行神的道，而是出於不想讓神傷心、想討祂喜悅而主動遵行神的道，這是完全不一樣的出發點與感受。

這種感受力需要平常就培養。不曉得我們現在對於自己在婚姻關係中不夠愛我們的另一半時，我們有沒有甚麼感受，若有感受，我們就會想要為著愛我們的另一半而做出他喜悅的事，因著不想傷對方的心，我們就會修正我們的行為，唯有當我們能夠在愛情關係中做到這點的時候，我們也才能應用在與神的關係中。

因此在信仰中越久，你越會發現，其實愛神與愛人是相通的，你無法在與人的關係中活出來或感受到的部分，你也很難在與神的關係中活出來或感受到，也就是像約翰一書四章所說「20 人若說「我愛神」，卻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了；不愛他看得見的弟兄，就不能愛看不見的神。21 愛神的，也要愛弟兄；這是我們從神所受的命令。」

跟大家分享這次春節回家我們家一個見證，剛好今天沒轉播，我可以分享得更深一點。感受到完全是出於聖靈的動工，而我也在去年跟今年配合教會年度目標，包含宣教執事所推動的為家人禱告這件事情上面立志，更多為家人禱告，我和老婆就經歷到在兩個家族裡面神都更多在動工：大年初一神動工在我家中。

1. 前提是我媽媽從去年八月生日聽完蒙恩堂的福音主日，回去大大被神充滿，心變得很柔軟。
2. 大嫂藉著微醺說出對妹夫的不滿（起因於訂婚的衝突）

甲、大嫂說出心裡的話

乙、妹夫有機會澄清自己的個性（是可以商量的）

丙、媽媽有機會表達自己是出於期待的落差而希望做個補救。

丁、大嫂有機會表達他很看重小妹的這份心意。

戊、妹妹有機會表達其實自己有錯，若當時更成熟勇敢，她就會更勇敢回絕媽媽。

己、我們有機會理解，這不是誰的錯，而是大家都在各自不同的成長背景與時代背景底下對結婚的穿著有不同的期待與看法。然而現在回頭看，我們當初都不夠有能力去站在別人的角度去思考，反而用了許多自己角度的應該，造成僵局。

庚、在安全的氛圍下，二嫂也接著說出對媽媽的心結，當初對結婚的大小聘及餅錢的事情其實有失禮的地方，讓二嫂的父親很難過。還有媽媽在過年期間不讓二嫂回去看病重的爸爸，堅持要等妹妹回來團聚後二嫂才能回娘家，我爸幫二嫂爭取卻反而被媽媽暴怒丟東西。這些心結能在這個安全的氛圍下被說出來，帶來很大的醫治與安慰。

辛、二嫂有機會說出面臨二哥提出離婚時她的痛苦，有機會提到在離婚之際，我那時候邀請她和二哥讀了一本婚姻的書，用四十個周六上午走了四十次的課程陪伴她們，他說他和二哥現在還能在一起有一半以上要歸功於我當初的陪伴及一路以來的關心，這已經是接近二十年前的事情了，那時我才二十五歲左右，但感謝主，前天她對我的這個回饋也更讓我明白原來我從那麼早以前就對婚姻家庭及陪伴人有這麼大的熱情，這的確是我最享受的服事之一。

壬、感謝主，在這些表達的過程中，我們全家人有機會一同感同身受二嫂的無助與委屈，也有機會大家一起理解當初我的媽媽在沒有家庭責任的父親幫助下，含辛茹苦撫養四個孩子長大，因此養成她強勢以及凡事需要掌控的個性，我們都願意同理接納媽媽，並不責怪她，而媽媽也有機會表達她的委屈，並且媽媽在聽了那麼多媳婦的苦水之後並沒有丟臉轉生氣，反而是牽著二嫂的手跟她道歉，二嫂也原諒媽媽。

癸、感謝主，這真的很不容易，但我們四兄妹的家庭卻一起經歷了這個過程，我們有能力在前天彼此傾聽、也說出委屈，也彼此肯定並彼此饒恕。真的很感謝神！

有句話說，親密關係有時候需要冒個險！前天就是大嫂冒了一個險，我們才能有這樣美好的突破，也是聖靈的工作，保守我們都能夠有足夠的成熟度來面對真話。帶出的結果就是，本來最討厭妹夫的大嫂表達明年全家族要去妹夫家過年，而妹夫也答應了。

在家庭中活出信仰！

約翰一書四章 18 告訴我們，「愛裡沒有懼怕，愛既完全就把懼怕除去了。懼怕裡含著刑罰，懼怕的人在愛裡未得完全。」箴言 10:12 也說「恨能挑起爭端，愛能遮掩一切過錯。」在前天晚上，我經歷到這些經文的真實性。

而能夠在我們家有這樣的氛圍營造出來有很多的因素配合起來，除了神的工作，這幾年我也持續在思考如何在南部的家人中帶出信仰與活出信仰，雖然他們現在離讀經禱告還有一段距離，但我不斷的在每一年在想辦法鬆土及鋪路。就像這兩年開始，由於不希望每次他們都是回家一起吃飯、看電視、玩手機就過了一個年，因此這兩年我會吆喝大家我們各家吃完飯開始輪流分享過去一年的狀況與未來一年的計畫，並且把孫子備也拉進來，讓他們憶起感受一個家庭的儀式及氛圍，這兩年效果真的很棒，因此我也鼓勵大家過年前先營造這樣的氛圍並且用力的守望禱告，相信神會開路。

還記得今年第一週我在講年度目標時我說到，我們要培養與人相連的能力！如果你不知道怎麼跟別人相連，不知道對方的想法與情緒，卻只會要求別人要做到我們認為應該做到的，那麼這盤棋就會下成死棋，就像我家過去這十幾年的歲月

裡，大家對妹夫及媽媽都有一些心結在，大家都在忍耐與表面的和平，但其實沒有親密感的。相連與親密感，也就是愛才能遮掩一切的過錯，神對我們不離不棄的愛更是我們能夠愛別人的源頭，讓神的愛來幫助我們拆毀中間隔斷的牆，也讓我們在今年都更多的為這些牆來禱告，讓高牆倒下吧！。

【結論】

神與人的關係被視為婚姻的關係，因此神要我們人在地上的婚姻及其所衍伸出來的整個家庭關係中去操練、去靈修、去感受、去體會神與人的關係也是如此。

我在信仰中越久我越發現，若你無法在婚姻或愛情關係中活出來那樣的親密感及相連的能力，你其實在跟神的關係上也會流於表面及膚淺，你跟神的關係其實也會流於律法及疏離，你感受不到親密感，因為你跟人無法相連，因此你跟神也很難相連，真正的相連是會帶來親密關係的感受，而不只是同住一個屋簷下，願神幫助我們每個人都能慢慢去體會這一點。

而我們既然成為基督的新婦，我們一定要記得用愛的角度去理解與詮釋，那麼成為基督的新婦就是一個好的無比的福音，願神在新的一年里幫助我們更能夠愛耶穌、愛家人，在家庭中活出信仰，領家人建立跟我們以及跟耶穌更親密的關係。

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

傳道人：楊惇皓教師

地點：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2 號 8 樓

楊 傑傳道

E-mail：gng.church@msa.hinet.net 網址：http://www.gnglc.org.tw

電話：(02)2570-0564 傳真：(02)2570-0565

